

湛河区农机局

关于区委第一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整改情况的通报

2016年11月14日至2017年1月6日，区委第一巡察组对我局进行了专项巡察。并于2017年3月10日反馈了巡察意见。区农机局党组高度重视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及时成立了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措施，对照整改任务逐一建立台账，全力推进整改工作扎实有序开展，取得了阶段性成效。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整改落实情况予以公布。

一、针对农机局党组定期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内容较少，党的建设存在薄弱环节，党组织作用发挥不足，领导干部“一岗双责”意识不强等问题的整改：一是完善了以局党组书记为组长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领导小组，及时调整充实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领导机构，每月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分析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各项工作；二是制定《湛河区农机局2017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安排意见》，明确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指导思想、工作要点及具体要求，为做好全年工作打下基础、指明方向、明确责任；三是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管行业必须管行风”的原则，制定了《2017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并层层签

订落实,主要领导与分管领导签,分管领导与分管部门负责人签,部门负责人与部门干部职工签。同时,制定了《2017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目标责任制分解表》,将领导干部和各股室、所属各单位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方面责任细化量化,落实到了每个部门,落实到了具体工作人员,保证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有效落实,确保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四是狠抓党组织建设,发挥党组织作用。结合农机局实际,制定了详细具体的党建工作计划,建立了目标考核机制,一把手亲自抓,相关负责人具体抓,逐项抓落实,不定期地对组织开展活动情况进行检查,保证了党建工作年初有计划、半年有检查、年终有总结,切实发挥了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五是加强提高对“一岗双责”重要性的认识,利用每周例会时间加强政治理论学习,不断提高领导干部自身政治理论素养和党性修养,提高敏锐的政治洞察力、鉴别力以及对各种诱惑和风险的免疫力、抵抗力。另外,定期开展警示教育活动,观看学习违法违纪案例,使领导干部时刻警示自己,确保履行好“一岗双责”。

二、针对区农机局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监督责任不到位。农机局没有专职的纪检干部,不能很好的发挥监督作用问题的整改:明确了一名副职分管纪检工作,按照专职纪检书记的职责履行单位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监督责任。贯彻落实上级纪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开展本单位党的纪律检查、行政监察工作,教育全局干部职工遵纪守法、为政清廉。确保了在没

有专职纪检干部的情况下，落实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监督责任。

三、针对农机局党组织生活开展不扎实，执行“三会一课”制度不严格问题的整改：一是今后将严格按照上级党委的工作要求，扎实开展农机局支部的有关组织生活；二是组织全局党员认真学习了“三会一课”制度，要求全局党员干部按照“三会一课”的制度要求，积极参加党的活动，接受党组织的教育，郑重行使讨论决定党内事务和监督其他党员的权利。

四、针对个别党员有不按时缴纳党费现象问题的整改：针对我局有个别党员不按时缴纳党费的情况，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一是支部负责人对收缴党费工作要加强指导和检查，做到目标明确，规范有序，及时到位；二是主动催缴，主动联系未按时缴纳党费党员，要求其缴纳党费；三是对无正当理由长期不交纳党费的党员，要求其限期改正、补交党费，对在期限内经教育仍无效果的，分别提出给予劝退或除名的处置意见，报上级党委审批、组织部门审核批复。

五、针对财务管理体制不健全，票据管理不规范。一张记账凭证上粘贴多张不同经济业务或不同时期的原始凭证，使一张记账凭证所附的原始凭证数量过多，业务记录乱；原始凭证规定的内容填写不全，如部分购买实物发票不填数量和单价，无清单；有超范围报探亲费用现象等问题的整改：一是健全了《财务报销逐级审批制度》、《大额支出领导会签制度》等财务管理制度，堵

塞漏洞，节约资金，提高了各项资金的监管和使用效率；二是加强了票据管理，规范凭证填写，健全了财务报审手续；三是严格按照国家工作人员探亲假管理规定，对超范围报探亲费用的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将自查出的一位同志超范围报销的684元探亲费用予以追回，并上交国库。今后将严格执行探亲假管理规定，杜绝超范围报销费用情况发生。

六、针对监督制约机制不完善，“十八大”以来，区农机局有报销周末或假日过路费等问题的整改：针对这一情况，我局专门组织有关干部职工认真学习了财务报销制度和公务用车管理规定，要求今后所有公务报销事宜均严格执行财务报销制度和公务用车管理规定，坚决杜绝报销周末或节假日相关票据现象。

七、针对利用他人申请农机购置补贴问题的整改：一是加强资格审查，对购机补贴资格合规性确认，严格审查购机补贴对象的身份证明和村、乡两级确认的农机购置补贴申请表等手续材料；二是健全了《国家补贴农机具监督检查制度》，加强对购置补贴机具的监督检查，在今后的工作中，积极协调财政、纪检和乡、办等部门，对补贴机具进行拉网式的全面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取消补贴资格，追回补贴资金，杜绝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

八、针对执行民主集中制不严格，区农机局“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不到位问题的整改：一是坚决执行民主集中制，坚持“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对提请会议研究的“三重一大”事项，坚持充分发言、充分交换意见，在共同商议后做出决定，

会后迅速安排落实；二是组织召开会议时提前把材料印发给与会人员，使大家有充分时间了解情况，便于充分发挥集体智慧；三是大额支出必须经班子成员开会集体研究决定。

九、针对执行工作纪律不严格，领导班子带头执行签到制度不到位，签到登记制度执行不严格，部分工作人员安于现状、不思进取，工作热情度不高等问题的整改：一是制定了《机关工作纪律制度和处罚规定》，严格执行签到制度，班子成员坚持带头签到，对个别不执行规定签到的、代签的，每周例会要进行点名批评教育；二是结合转变干部作风活动，加强对部分安于现状、不思进取，工作热情不高的工作人员开展思想教育，使他们在思想上树立无私奉献和艰苦奋斗的精神，工作上坚持科学的态度和求实精神，兢兢业业地做好本职工作。通过有效措施的落实，全局干部职工展现出了风清气正、作风优良的工作面貌。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严格按照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要求抓好各项整改落实，围绕整改重点，构建长效机制，继续抓好整改工作。真正做到以优良党风促行风、转作风，为全区农机化工作持续健康发展营造良好环境。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3790993；电子邮箱：zahnj22080261@163.com。